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抚顺市分公司食堂服务业务外包项目

招标公告

抚顺智恒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抚顺市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抚顺市分公司食堂服务业务外包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 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抚顺市分公司食堂服务业务外包项目
- 招标编号：**ZHZBGS2024-08119
- 项目概述：**根据经营生产后勤保障实际需要，原合同于2024年11月底到期，按省公司《关于抚顺市分公司食堂外包项目的批复》（辽邮分〔2024〕384号）意见，拟开展食堂服务业务（含食材）整体实施外包。为能够使此项目保证采购质量和降低采购成本，拟对外诚招1家入围供应商来满足市分公司后勤保障需求。
- 招标内容：**

本项目不分包，年预算费用112万/年，服务期2年。其中涉及外包人员费用30万元、其余食材、燃气等食堂消耗品76万元（其中，食材食品费72万元、食堂燃气费2.5万元、食堂清洁用品1万元、设施设备维修费用0.5万元）、税费6万（其中，人工税费1.8万、食材税费4.2万）。

费用种类		预算价格 (万元/月)	拦标价格 (万元/月)
人工成本		2.5	2.5
食堂燃气费		0.208	0.208
食堂清洁用品		0.083	0.083
维修费		0.0417	0.0417
税款		0.5	0.5
食堂菜品 (按照10元/人/餐)	节假日 70人/天*8天*10元	0.56	0.56
	正常工作日 247人/天*22天*10元	5.434	5.434
合计：		9.33	9.33

5. 投标人资格条件：

-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单位。

2. 投标人须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3.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供应商必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及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5.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6.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同一包次投标。

7.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或转包，严禁各类形式的资质挂靠。

8. 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

9. 递交投标（应答）文件的设备需为投标人自主可控的电脑终端设备，不得与其他潜在供应商使用同一台电脑递交投标（应答）文件。如开标/评审后发现不同投标（应答）人上传投标（应答）文件的网卡信息/MAC地址、CPU信息/CPUID信息同时完全一致的，对本项目该投标（应答）人投标（应答）的标包/标段予以否决。

注：投标人须按照“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6. 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一）办理CA证书

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办理CA证书等。

流程：注册→登录→【CA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下载招标文件。CA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下载：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

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400-898-8881（周一～周五9:00-17:00）。

（二）获取招标文件

1. 获取文件流程：进入平台—注册并办理CA—（审批通过）—选择参加投标的项目—购买招标文件—填写并上传订单信息（支付凭证）—（审批通过）—下载招标文件（具体参照平台页面右下角“投标人操作指南”）。

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9月04日至2024年09月11日，每日上午8时至11时，下午13时至16时（北京时间，下同），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文件。邮购招标文件的，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50元。招标人在收到邮购款（含手续费）后3日内寄送。投标人应将获取文件时的支付凭证同步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对应的报名项目中，经审核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

3. 采购文件售卖费用：采购文件每包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户名：抚顺智恒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打款账号：21050164730800000459，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顺河北支行（支付采购文件费用后请务必上传缴费凭证，并告知采购文件获取联系人：赵蕾，联系电话：024-56078888）。

注：投标人须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招标文件”的操作。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平台、递交时间及签到：线上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4年09月25日09:3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2024年09月25日09:00-09:30（北京时间）现场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请投标人准备签到、解密所需CA、电脑等必备设备。

（2）递交及解密地点：抚顺智恒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投标人须派代表当面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并且通过制作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解密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逾期递交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 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进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尽快使用CA证书完成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解密。

(4) 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电子签章、签字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电子签章、签字）。

注：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纸质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的纸质打印版投标文件。

投标人须派代表当面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招标人不接受以邮寄、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8. 开标：

(1) 开标形式：本项目采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开标。

(2) 开标时间：2024年09月25日09:30（北京时间）。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解密截止时间为：2024年09月25日09:30-10:00（北京时间）。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3)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抚顺智恒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9. 发布公告的媒体：

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实施，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邮政官方网站、东北新闻网发布招标公告。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抚顺市分公司

招标人地址：辽宁省抚顺市顺城区长春街1号

联系人：张雪飞

联系电话：024-57611022

招标代理名称：抚顺智恒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地址：辽宁省抚顺市顺城区城东新区十五方块 19 号楼 4-2 号门
市(抚顺市顺城区玉成中学西侧

项目联系人：赵蕾

电 话：024-56078888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顺河北支行

账户名称：抚顺智恒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21050164730800000459

邮箱：zhihengzbgs@163.com